

**ANNUAL REPORT 年報  
2016 - 2017**

# HYPEBEAST

—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

**於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STOCK CODE  
8359**

—

**股份代號  
8359**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Hypebeast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 目錄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17
企業管治報告	2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董事會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4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56
綜合權益變動表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9
財務概要	102

# 公司 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馬柏榮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苑彤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麗琼女士

關倩鸞女士

黃啟智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黃啟智先生(主席)

潘麗琼女士

關倩鸞女士

## 薪酬委員會

潘麗琼女士(主席)

馬柏榮先生

黃啟智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馬柏榮先生(主席)

潘麗琼女士

關倩鸞女士

## 公司秘書

張雅敏女士

## 合規主任

李苑彤女士

## 授權代表

馬柏榮先生

張雅敏女士

## 獨立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合規顧問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葵涌

葵定路10-16號12樓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網址

hypebeast.xyz

## 股份代號

08359

#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隨著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完結，**Hypebeast**亦昂然踏入上市後的第二年，這一年同時見證我們締造優異成績。同時，我們於業務規模、平台及服務提供、受眾群體及財務業績方面取得了諸多重要的里程碑及成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Hypebeast**聘用超過132名全職僱員。我們在紐約市設立美國辦事處，讓我們置身集團數碼媒體銷售之最大市場及將我們帶進一個領先世界之衣著及文化社區。我們亦與世界各地自由職業者及投稿人組成以圍繞倫敦、東京、首爾、香港、洛杉磯、紐約等文化重鎮的小組並展開緊密合作。此延展網絡能令我們在全球青年文化的趨勢矢志爭先，與讀者及客戶緊密聯繫起來，而我們比過去任何時候更有能力傳達最尖端的時尚內容及展現全球服裝、音樂、藝術及設計的最佳一面。

我們擴張後的人手以及整體技能配套，讓我們能夠將內容全球化及在地化，以持續為我們的讀者及用戶提供引人入勝及啟發創意的內容。我們於二零一七年推出的**Hypebeast Korea**大受歡迎，好評如潮。因應其在全球領域的影響日漸加深，南韓為本公司帶來巨大的擴展機會，擴大我們於該國之受眾及將韓國服裝及文化帶進世界舞台。於未來數月至數年，我們將繼續發掘及利用新契機以於全球擴展我們的讀者群及影響力。

總體而言，我們的數碼媒體平台於二零一七年三月錄得獨立訪客合計9.9百萬人次，較去年同期增長64.1%。此外，我們的社交媒體曝光率亦大幅提升，**Facebook**及**Instagram**追隨者總數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4百萬人增加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9.3百萬人，於本財政年度增加73%。由此可見，我們有能力向目標讀者群帶來最優秀的潮流及文化資訊，並於過程中與他們進行互動。

在提供服務方面，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引入創意代理服務**HYPEMAKER**。自本公司開業以來，我們一直通過由銷售人員、內部創意及數據分析員以及後勤人員組成的跨職能部門小組為品牌提供創意及廣告服務。此堅實基礎加速了全球創意工作室**HYPEMAKER**的正式成立，該工作室為多個品牌提供全方位創意方案，涵蓋構思、內容擴充、創意製作至數據分析服務。**HYPEMAKER**將運用多年來所獲得的真知灼見及經驗，為不同領域的品牌提供一套集中且有效接觸年輕客戶群的定制創意服務。

二零一七年，我們的電子商務平台**HBX**亦都取得新進展，旨在提供最好的時裝服飾，並擴展及嚴選更多標誌性潮流單品、球鞋及富生活品味之品牌及產品。我們亦與若干位優秀設計師及具影響力品牌合作創作**Hypebeast**的協力產品，廣受客戶和讀者的支持。服飾及文化構成我們業務的一個核心部分，而**HBX**將持續為顧客物色及挖掘最佳及最讓人期待的貨品。

# 主席 報告

我們的團隊側重向讀者傳播引人入勝的內容及向顧客提供高品質的數碼媒體服務及電商產品，促成財務表現上的成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43.3%**至**217.6**百萬港元。我們專注追求可帶來盈利的增長，使得本公司除稅後溢利淨額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23.3**百萬港元。我們的管理團隊致力追求帶來盈利的增長，從而為股東及投資者創造價值，並將繼續這一方針。

本公司由創立到今天我們邁向第**11**年營運，一直堅守引領文化潮流之目標，以豐富人們的生活，透過創意及靈感將人們聯繫起來，及為全球各地不同文化建構帶來更佳見解。我們一直致力將熱忱轉化為現實，而我們的進步有賴於僱員的辛勤及貢獻。本人謹此衷心感謝我們全球每一位員工為Hypebeast作出之努力，希望我們能夠在大家的支持下繼續實現未來目標。

儘管經濟增長及行業環境仍具挑戰，但Hypebeast仍屬市場主要參與者，反映Hypebeast具競爭優勢的能力。為了促進股東最佳利益，Hypebeast仍會在本地及環球探索新商機，同時採取措施控制成本及管理風險。此外，我謹借此機會，感謝Hypebeast董事會及管理團隊作出寶貴的支持及承擔。

我為本公司本年度獲得的所有成就感到自豪的同時，亦感激來自我們讀者、訂戶、顧客、股東及文化社群的支持，全賴彼等造就我們的成功。我期待與各位繼往開來，共續佳績。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柏榮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為一間數碼媒體公司，主要從事(i)在集團的數碼媒體平台上向品牌擁有人及廣告代理提供廣告服務；及(ii)在集團的電子商務平台銷售第三方品牌服裝、鞋具及配飾。本集團製作並分發以次世代為對象的最新數碼內容，為並無訂閱本集團最新數碼內容的數碼內容用戶(「訪客」)及訂閱本集團最新數碼內容的用戶(「追隨者」)報導有關時裝、生活時尚、文化及音樂的最新趨勢。數碼內容資訊透過本集團的數碼媒體平台(包括Hypebeast、Hypetrak、Hypebae及Popbee網站及應用程式)以及熱門第三方社交媒體平台(包括Facebook、Google+、Instagram、Twitter、Pinterest、Youtube、微博及Snapchat)發送。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初開始推廣以Hypemaker命名的創意代理服務，以支援及擴大業務發展。

本集團的電子商務平台通常承載約400種新潮的第三方品牌產品。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電子商務平台供應的品牌個數分別為422個及391個，即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減少31個品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電子商務平台提供的產品數量分別約為8,700件及5,300件，即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減少約3,400件產品。在本集團的電子商務平台經營之產品數目減少反映了我們為客戶提供更加精簡優化的購物體驗及精選產品。

展望未來，本集團會繼續創造潮流，矢志成為時裝達人的熱門網站之一，推動未來業務增長，並計劃擴大訪客基礎，提升數碼媒體製作能力，預期本集團會透過綜合數碼平台，衍生更多的廣告收入及貨品銷售收益。本集團亦考慮進軍亞洲其他地區。本集團目標清晰明確，將遵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一系列業務策略，集中深入發展，包括：

1. 就數碼媒體分部而言，本集團正通過多個渠道提高優質廣告服務的製作能力，包括招聘更多內容製作執行人員，藉此吸引更多國際品牌擁有人及廣告代理使用其廣告服務。
2. 就電子商務分部而言，本集團將致力提升客戶服務及存貨系統，確保為客戶帶來簡易便捷和最精彩的網購體驗。

由於本集團的決策旨在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現有業務以擴展其於美國、亞洲及英國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註冊成立了若干實體：

- Hypebeast Inc.，一間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註冊成立的美國實體。其將於美國從事數碼媒體分部業務。該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擁有活躍業務。
- COREtwo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註冊成立的英屬維爾京群島實體。其為Hypebeast Inc.之唯一控股公司。
- HBX New York Inc，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註冊成立的美國實體。其日後將於紐約城從事零售業務。該公司並無活躍業務。
- 102 Media Lab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註冊成立的香港實體。其將從事創意代理服務。該公司並無活躍業務。
- Hypebeast UK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註冊成立的英國實體。其將於英國從事數碼媒體分部業務。該公司並無活躍業務。

董事認為，憑藉本集團資深的管理團隊和市場聲譽，來面對將來的種種挑戰，相比其他競爭對手，本集團將有一定競爭優勢。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千港元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收益 千港元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數碼媒體	95,347	64,001	67.1	<b>150,393</b>	<b>91,326</b>	<b>60.7</b>
電子商務	56,516	27,129	48.0	<b>67,227</b>	<b>30,989</b>	<b>46.1</b>
總計	<b>151,863</b>	<b>91,130</b>	<b>60.0</b>	<b>217,620</b>	<b>122,315</b>	<b>56.2</b>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1,9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7,600,000港元，增長約43.3%。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在數碼媒體平台向品牌擁有人及廣告代理提供廣告服務的收益增加。

#### 收益成本

本集團的收益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0,7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5,300,000港元。收益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i)為客戶製作高質、度身訂造的廣告活動成本增加；及(ii)直接員工成本增加，以助本集團目前及未來擴充及發展。

#### 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1,100,000港元增加約34.2%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2,300,000港元。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上述的收益增加所致。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0.0%輕微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6.2%，主要原因是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供更多量身定制的廣告服務及增聘製作員工導致數碼媒體分部毛利率下跌。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400,000港元增加約54.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8,600,000港元。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和支付予第三方顧問的顧問服務費用。銷售及營銷開支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項服務的使用率增加，以推動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張。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行政及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700,000港元增加約32.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4,600,000港元。行政及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專業費用、自由工作者成本及其他。行政開支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薪金、員工人數、花紅及自由工作者成本增加，以推動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張。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800,000港元。所得稅開支稍微增加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撇除上市開支及其他不可扣除收入項目等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200,000港元增加約452.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300,000港元。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增加乃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市產生上市開支；及(ii)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及毛利增加的淨影響。撇除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市的一次性開支約15,600,000港元後，相關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19,8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約146,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2,000,000港元)，乃由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分別約52,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6,300,000港元)及約94,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5,800,000港元)組成。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計息貸款及計息銀行借貸約為5,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1,3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則約為2.7倍(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4倍)。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總額為約3,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00,000港元)，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資本負債比率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銀行借貸及增加儲備，故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約5.3%(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3.9%)，比率顯著降低。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總貸款及借款(計息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除以總權益計算。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在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內達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足夠金額的已承諾信貸融資，以結付本集團應付款項。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其銀行存款約5,000,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除該已抵押銀行存款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5,000,000港元的銀行借貸由本公司的公司擔保擔保。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進行若干經營交易，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美元持有，由於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所承受的美金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目前並無訂立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緊密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並執行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自此，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則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上市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20,0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承擔

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與租賃辦公室物業及董事宿舍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3,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200,000港元)。

###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報的分部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附註6。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報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進行公司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32名僱員(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11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定額退休供額計劃的供款)為約42,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700,000港元)。

我們的員工薪酬方案通常包括工資及花紅。我們的員工亦享受福利待遇，包括退休福利、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其他雜項。我們對員工的表現進行年度審核，以釐定我們的員工花紅水平、薪酬調整及晉升。我們的執行董事亦將對香港提供類似職位的薪酬方案進行研究，以令我們的薪酬方案保持在具有競爭力的水平。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後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我們的員工提供獎勵及報酬。

### 所持重大投資

除附屬公司投資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載於招股章程之業務目標與本集團由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分析如下：

目標	實施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際業務進展
改良數碼媒體平台的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豐富我們的原創數碼媒體內容，將增聘編輯加入編採團隊，務求擴大內容的多元性及在我們的數碼平台上持續提供關於時裝、生活時尚、文化及音樂的最新資訊，並定制我們的數碼媒體平台，切合各種語言的喜好；</li> <li>— 為增強我們優質廣告服務的製作能力，透過增聘數碼內容及影片製作人員，負責影片剪接及製作管理；及</li> <li>— 為加強數據分析能力，以研究及分析追隨者及訪客的喜好及需求，增聘數據分析員。</li> </ul>	<p>為支持我們網站及社交媒體產業的原創數碼媒體內容的持續發展，我們擴大現有編採團隊，在香港增聘<b>13</b>名員工編輯。我們亦在美國、英國及韓國增聘<b>12</b>名自由工作者編輯提供服務。</p> <p>此外，為提升我們的廣告服務製作能力，我們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增聘<b>1</b>名數碼內容及影片製作人員，並於美國委聘請<b>1</b>名額外特約製作人。</p> <p>增聘此等員工及自由工作者編輯及製作人員，為我們帶來各方面的技術、編採及製作經驗，以及文化潮流的資訊，使我們能夠提高我們編採及傳統內容的質量，繼續帶動時裝、時尚生活、文化及音樂的潮流，迎合我們訪客及追隨者的喜好及興趣。</p> <p>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我們網站平台 Hypebeast、Hypebae及Popbee的獨立訪客人數成功由約<b>6.0</b>百萬名獨立訪客增加至約<b>9.9</b>百萬名獨立訪客，增幅約為<b>64.1%</b>。於過去一年，到訪我們特定語言平台(目前以中文、日文及韓文傳遞本地化內容)的獨立訪客人數由約<b>1</b>百萬名獨立訪客增加至約<b>2.3</b>百萬名獨立訪客，增幅約為<b>130%</b>。</p> <p>透過於招攬更多人才，我們預期將加強我們編採及製作團隊的技術及經驗，並推動各個特定語言平台的增長。</p>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目標	實施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際業務進展
增加銷售及營銷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387 894 774 980">— 進行營銷活動(包括社交媒體營銷、投放廣告及使用搜尋引擎營銷等)，以提升綜合數碼平台的知名度；及</li> <li data-bbox="387 1024 774 1239">— 增聘人員，在提供廣告服務過程中提供銷售支援予媒體客戶(包括品牌擁有人及廣告代理商)及支援社交媒體平台的數碼營銷活動，例如分析綜合媒體平台追隨者、訪客及網上購物客戶的喜好，以向編採及採購團隊提供反饋意見。</li> </ul>	<p data-bbox="794 571 1402 851">在我們的數據團隊中，我們委派一名數據分析員專門負責查閱追隨者及訪客的喜好及需要，大大強化我們追查及分析關鍵統計數據(例如我們所有網站產業及社交媒體平台的獨立訪客人數、瀏覽網站的時間、每次到訪的網頁及平均瀏覽次數)的實力及處理量。此等改進使我們能夠實時洞察我們追隨者及訪客的使用情況及行為，和對我們編採及創意內容的反饋意見，讓我們為追隨者及訪客提供更創新的體驗。我們的數據團隊與我們的編採及採購團隊緊密合作，及時地提供數據分析及詮釋，支持編採及創意決策。</p> <p data-bbox="794 894 1402 980">我們繼續投放資源，透過傳遞引人入勝、具備特定平台特色的內容，以及通過策略性及針對性的宣傳模式提升數碼平台的知名度，推動對我們社交媒體產業的投入度。</p> <p data-bbox="794 1024 1402 1110">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期間，我們的Facebook、Instagram、Twitter、Snapchat及其他社交媒體平台的追隨者人數成功由約6.0百萬名增加至約9.8百萬名，增幅約為63%。</p> <p data-bbox="794 1153 1402 1302">為繼續推動收益增長及擴闊我們在全球數碼媒體及廣告市場的佔有率，我們擴大營銷團隊，在美國、英國及香港增聘6名員工及特約銷售主管及4名員工及特約銷售支援員工。經強化的銷售及營銷團隊讓我們能夠實現社交媒體及網站產業的增長，促進利潤增幅。</p>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目標	實施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際業務進展
改善工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租賃及租賃物業裝修及購置新電腦、拍攝及影片製作設備，以應付增聘的僱員。</li> </ul>	<p>為協助持續業務增長，我們已經租賃羅氏美光發展大廈更多地方，作為現有的香港總部。今次的擴充，為在香港營運的辦公室及倉庫額外增加樓面面積。與二零一六年四月相比，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可使用倉庫空間由7,500平方呎增加至10,000平方呎，大大增加我們的倉庫容量，支持我們不斷拓展的電子商務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完成辦公室裝修，與二零一六年四月的5,000平方呎相比，我們總部的辦公空間將增加至10,000平方呎。</p> <p>我們堅持為員工提供最先進的科技及設備，務求提升團隊的生產力及能力，及改善我們產品的質量。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我們在電腦軟件、電腦硬件及影片及拍攝製作設備方面投資約1.5百萬港元。</p>
改良電子商務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招攬一位數據分析師以改善我們的數據分析能力，分析客戶喜好從而了解彼等的需求，藉此計劃來季的採購，及透過招攬一名客戶服務主任以加強我們為不同時區海外客戶的客戶服務；及</li> <li>增設自動化功能以改善存貨系統。</li> </ul>	<p>我們繼續透過投資數據分析，提升客戶服務團隊能力及存貨系統，致力不斷優化客戶於我們HBX電子商務平台上的購物體驗。</p> <p>我們的數據分析推廣經理負責帶領主要客戶、讀者及流量相關數據的分析，從而增加用戶及客戶對我們的投入度。在我們的數據團隊中，我們委聘數據分析員專門負責跟進HBX電子商務平台，大大強化我們對客戶的使用情況行為、消費模式及其他關鍵電子商務相關數據的分析能力及處理量。我們的管理層與我們的數據團隊緊密合作，及時地提供數據分析及詮釋，支持策略性的商業決策。</p>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目標	實施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際業務進展
		<p>我們亦透過增聘一名客戶服務助理經理，協助與電子商務客戶接洽。客戶服務團隊提供英語、普通話及廣東話等於週一至週五由早上九時至晚上六時(GMT+8)全面支援，且客戶亦能夠通過不同方法包括電郵、即時通訊及語音通話與我們聯絡。</p> <p>資訊科技團隊繼續為我們內部定制的存貨系統提供專門支援及升級。我們為電子商務系統添加幾個關鍵功能，包括Apply Pay Support，讓我們在擴展電子商務業務及擴闊產品供應的同時，能夠維持一流的客戶體驗。</p>
員工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包括外部及內部培訓計劃，以協助挽留員工及支持業務發展。</li> </ul>	<p>我們的人力資源團隊現正為各個職能組別的僱員進行需求評估，以制定及發掘適合我們員工發展目標及技術要求的培訓計劃。為歡迎新僱員加入本公司及提供針對業務政策及程序提供培訓，人力資源團隊正為新入職員工制定一項標準的培訓及迎新計劃，該計劃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中實施。</p>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據我們現時的業務計劃，用作營運資金及為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提供資金。</li> </ul>	<p>我們繼續專注於維持及投資營運資金，以冀在實現業務及收益增長的同時能為業務擴充提供資金及加強經營流動資金。</p>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招股章程所述，配售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9.7百萬港元。

此等所得款項指定用作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之目的，即：(i)所得款項淨額約29%（即約8.7百萬港元）用於改良數碼媒體平台內容以穩固及擴大追隨者及訪客基礎；(ii)所得款項淨額約35%（即約10.3百萬港元）用於增加銷售及營銷措施；(iii)所得款項淨額約18%（即約5.5百萬港元）用於改善工作環境及購置新設備；(iv)所得款項淨額約7%（即約2.1百萬港元）用於改善服務及存貨系統以改良電子商務平台；(v)所得款項淨額約1%（即約0.4百萬港元）用於員工發展；及(vi)所得款項淨額約10%（即約2.7百萬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由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分析如下：

	招股章程所列 之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招股章程 所列由上市日期至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之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由上市日期至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之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改良數碼媒體平台的內容	8.7	8.7	7.0
增加銷售及營銷措施	10.3	6.2	4.8
改善工作環境	5.5	4.3	5.5
改良電子商務平台	2.1	0.8	2.1
員工發展	0.4	0.4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2.7	2.7	1.2
	<b>29.7</b>	<b>23.1</b>	<b>20.6</b>

招股章程所述之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就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而實際所得款項的應用則按照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發展而定。

由於我們持續招聘優材，藉以壯大及與團隊的技能和經濟互相補足，提昇電子媒介平台及營銷措施屬本集團致力改善之處。因此，本集團由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使用20.6百萬港元，而在招股章程所載由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預計金額為約23.1百萬港元，這主要由於動用的時間曾作調整，切合我們增長及業務需要。

##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認為風險管理實踐乃屬重要並盡最大努力確保盡可能地有效及高效充分降低我們的經營及財務狀況面臨的風險。以下為我們業務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我們的業務端賴我們能否提供吸引訪客及網上購物客的數碼媒體內容及在線零售貨品；
- 我們的業務營運倚重我們網站的互聯網流量；
- 我們依賴電子商務供應商供應貨物以供於電子商務平台銷售；
- 我們通常不會與客戶訂立長期業務合約；
- 我們的業務端賴我們能否維繫與現有品牌擁有人及廣告商的關係，以及我們能否吸引新的數碼媒體客戶前來投放廣告；
- 我們的業務建基於穩健的品牌，而我們未必能維持或改進品牌，且不利的客戶反饋或負面評價可能對我們的品牌造成不利影響；
- 競爭對手或第三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使用我們的品牌名稱或任何其他知識產權及就保障有關知識產權所招致的開支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遍佈全球，使我們面對各種不同的地方法律、監管、稅務、支付及文化標準，而我們可能無法一一符合；
- 我們承受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風險；及
- 我們依賴第三方速遞公司向電子商務客戶送貨及第三方供應商提供技術及支付服務。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目標及政策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的履歷詳情

### 董事

#### 執行董事

馬柏榮先生，34歲，於二零零七年創辦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出任行政總裁、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馬先生為CORE Capital Group Limited之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方針及發展策略。馬先生於數碼媒體營銷、網站業務發展及社交媒體營銷行業擁有逾八年經驗。

馬先生在本集團提供數碼媒體服務，與多間國際品牌發展關係方面起極大作用，並負責於二零一二年成立HBX店，HBX店已發展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馬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的文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及心理學。馬先生曾獲得多個獎項，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連續兩年獲頒Business of Fashion (BOF500)獎。馬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苑彤女士的丈夫。

李苑彤女士，34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主任。李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四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總編輯，並成立Popbee網站，Popbee網站的目標讀者為亞洲女性次世代。彼負責Popbee網站的日常營運，包括領導編採團隊及營銷。李女士於數碼媒體行業擁有逾八年編輯及營銷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在加拿大西門菲沙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主修生物化學。李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馬柏榮先生的妻子。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倩鸞女士，49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起生效。關女士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關女士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起擔任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9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於一間金融投資公司出任法律及合規部主管。關女士在法律事務中，專注香港企業／商業及企業融資事宜逾20年，包括併購、合規遵從、公開發售、證券私人配售及公開發售、聯營企業及證券相關法例。關女士於一九八九年八月在英國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取得法律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潘麗琼女士**，54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女士擔任我們的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出版及媒體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起，潘女士為快樂書房有限公司的股東及董事，該公司於香港出版中文書籍。其後於二零一二年潘女士開始以Impact Communications Company的商業名稱經營公共關係及活動項目管理業務。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潘女士擔任香港藝術發展局的藝術顧問，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底。潘女士分別於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及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在香港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及文學碩士學位。

**黃啟智先生**，45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黃先生在資訊科技數據服務公司彭博(Bloomberg L.P.)財務部任職，負責會計及財務事務。黃先生在財務及會計專業範疇擁有逾十五年經驗，彼由二零一五年三月起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黃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澳洲蒙納士大學(Monash University)取得商學士學位。其後彼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取得澳洲迪肯大學(Deaki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亦為生命樂章慈善基金(Eternal Life Music Charity Foundation Limited)、香港新界區女童軍總會主席及自二零一五年起為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理事會理事。

### 高級管理層

**張雅敏女士**，36歲，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經理，目前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監察財務活動及會計應用、審閱法律文件、聯絡外部律師及提供財務策略規劃、預算及預測。張女士於審核及財務擁有逾十一年經驗。張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在澳洲墨爾本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註冊會計師。

**Huan Khoa Nguyen先生**，39歲，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加入本集團。目前為本集團副總裁、北美品牌合夥人。Nguyen先生於新媒體(從隨選視訊至數字媒體)擁有超過10年工作經驗。彼具洛杉磯加州大學心理學學士學位，以博雅教育及媒體背景管理一組業務企劃人士，負責向美國的品牌夥伴一同工作。彼有從事於數碼公司的宣傳品牌銷售理念及建立進行360度全方位項目的團隊架構擁有豐富背景知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的履歷詳情

王鴻遂先生，32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一日加入本集團時擔任營銷統籌，現為電子商務總監。王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電子商務業務。王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成為電子商務助理經理，並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獲擢升為電子商務經理。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取得美國西方學院的工商管理經濟文學士學位。

黃家恒先生，35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主管。彼主要負責本集團之財務管理，包括會計、業務支援、戰略規劃及分析、預算及預測、併購及投資者關係。王先生於溫哥華羅兵咸永道展開其事業生涯，擁有超過十年融資及管理經驗，曾任職於加拿大、英國及香港之頂尖國際企業。彼獲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Simon Fraser University)頒授理學士學位，且為加拿大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楊家儒先生，28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加入本集團任程式設計員，現為工程總監。楊先生主要負責領導我們的工程部門及整體網頁發展。楊先生於網站設計方面擁有逾五年經驗。楊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取得美國溫森斯大學(Vincennes University)應用科學副學士學位，主修電腦程式編寫。

於過往三年，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 公司秘書

張雅敏女士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九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高級管理層」一節內的段落。

### 合規主任

李苑彤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主任。有關彼之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一節的相關段落。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明白企業透明度及問責制的重要。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乃由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信任尤其關鍵，並且是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便持續本集團的成功及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須分立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除外。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及有關偏離上述條文的詳情概述如下。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上市日期直至本報告日期，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以及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 董事會

###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由以下各名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馬柏榮先生(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苑彤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麗琼女士

關倩鸞女士

黃啟智先生

有關各董事的履歷詳情及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於本年報第17至19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一節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鑒於執行董事及獨立執行董事擁有不同經驗，董事會已於本集團的經營技巧及經驗方面取得必要平衡以及行使獨立判斷。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由上市日期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已審閱及討論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本公司就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的合規情況以及本公司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本報告所作的披露。董事會對企業管治政策的有效性感到滿意。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能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整體管理，及確保其在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並且計及利益相關者權益的情況下進行管理。董事會主要領導、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審閱及監控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審批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以及指示及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層。所有董事一直作出客觀決定並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會保留為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的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董事會將營運事項的執行及相關權力授權予管理層，並提供清晰指示。所授權的功能及工作任務會定期進行檢討。上述人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董事會批准。董事會獲定期提供管理層最新報告，載列有關本集團的表現、狀況、最近發展及前景的公正易懂的詳細評估。

全體董事可及時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作出合理要求後，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須分立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

馬柏榮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馬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職位，將為本公司提供強勁而貫徹之領導，令本公司之策略規劃及管理更為有效。另外，鑒於馬先生於數碼媒體行業擁有豐富經驗、馬先生已與客戶建立的關係及本集團的過往發展，董事會認為，馬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之利益。

# 企業管治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且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確認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的準則，該等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1.8條，本公司應就針對董事提出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保障。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以保障針對董事提出的法律行動所產生的責任。

## 董事的委任年期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期間任何一方可透過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立委任函，由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起為期三年。委任函可按照各自的條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目前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應在本公司的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在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新董事的任期僅能持續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經本公司股東重選後方可連任。

根據上述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馬柏榮先生及潘麗琼女士應於應屆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望周知上述退任董事將有意膺選繼任。本公司通函連同本年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載有該等退任董事的詳細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

## 會議次數及董事出席情況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旨在審閱及／或批准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研究及批准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方針。當需要討論及解決重大事項或重要事件時，本公司將另行舉行會議。各董事於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名稱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馬柏榮先生	4/4	-	1/1	1/1	1/1
李苑彤女士	4/4	-	-	-	1/1
潘麗琼女士	4/4	4/4	1/1	1/1	1/1
關倩鸞女士	4/4	4/4	-	1/1	1/1
黃啟智先生	4/4	4/4	1/1	-	1/1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具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該等範圍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hypebeast.xyz](http://hypebeast.xyz))。

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其所作出的決定或推薦建議。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職務，並可應合理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啟智先生(主席)、潘麗琼女士及關倩鸞女士。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時的外部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和季度報告草擬本，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成員會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申報會計師及核數師聯繫。審核委員會亦將考慮任何會或可能列於該等報告及賬目的重大或一般項目，並考慮任何由會計人員、合規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審核委員會成員亦負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企業管治報告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審核委員會(i)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ii)已審閱並討論本集團採納的相關會計原則及做法、相關會計發現、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審閱報告；(iii)已就重聘外部核數師提出推薦意見；及(iv)已審閱為本公司僱員而設的安排，以呼籲僱員對潛在不正當行為的關注。

外部核數師獲邀出席召開的審核委員會會議，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共同討論審核及財務匯報事宜所產生的問題。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概無就重聘外部核數師存在異議。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一名執行董事馬柏榮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麗琼女士(主席)及黃啟智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以及因失去或終止彼等的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補償)，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亦將審閱及就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建立正式且透明程序，完善有關薪酬政策，藉此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可參與釐定其本人薪酬的過程，董事薪酬將參考個人及本公司績效表現及市場常規及市道後釐定。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薪酬委員會已審閱並釐定向執行董事支付酌情花紅，並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B.1.5條文，高級管理層成員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5

本公司各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 企業管治報告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現由一名執行董事馬柏榮先生(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倩鸞女士及潘麗琼女士。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成員，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及提名董事候選人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載有達成本公司可持續及均衡發展和改進本公司表現質素的方針。對董事會成員的審閱一直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的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及可服務於董事一職的年限。該公司亦將考慮有關自身商業模式及不時的特殊需求等因素。最終決定乃基於候選人將帶給董事會的裨益及貢獻。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薪酬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的成員及多樣性，並認為董事會做到觀點多元化，比例均衡。薪酬委員會亦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退任董事膺選連任，及評定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董事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本公司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發出相關主題的閱讀資料。各董事在彼獲委任首日已接受就職說明，藉此確保彼適當地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彼充份知悉彼於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下的職責。

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全體董事均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參與有關董事的職責的持續專業發展，包括閱讀有關法律或法規最新發展的材料及/或出席法律顧問提供的培訓課程。

## 公司秘書

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公司秘書張雅敏女士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張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至19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一節。

## 企業管治報告

### 外部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有關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負申報責任之聲明，已載列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的薪酬載列如下：

已提供服務	千港元
審核服務	900
非審核服務	
— 非審核及稅項相關服務	388

### 董事之責任聲明

董事知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事務之狀況乃其職責。

董事會負責就年報及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其他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要求之披露呈列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估。高級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詮釋及所需資料，以供董事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狀況進行知情評核，作出有根據之審批。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狀況之重大不確定因素。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有效性乃其職責。有關制度乃旨在管理而並非消除不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僅可就重大錯誤聲明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整體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就達致戰略目標可能承擔風險之性質及程度，及維持適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已發展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而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督上述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所有分部已定期進行內部監控評估，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風險因素。本公司管理層評估出現風險之可能性、監察監控程序及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有關結果。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制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主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就處理機密資料、監察資料披露及處理詢問提供一般指引。

本公司已委聘外部專業公司，以提供內部審計職能及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檢討。已對主要事宜如會計慣例及所有重大監控進行監察。相關結果及推薦建議將提供予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的協助下審閱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計結果，並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進行審閱，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年度審閱亦涵蓋財務報告、員工資格、經驗及相關資源。董事會認為，該制度充分且有效，隨後年度將進行相同性質的持續審閱。

此外，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董事會已設立制度，於判定本公司是否應把握於美國、歐盟、加拿大或澳洲制裁之國家或與受前述國家制裁之人士(包括但不限於受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施加之任何制裁限制之任何政府、人士或實體)(「受制裁國家」)或(「受制裁人士」)的任何商機前，先評估制裁風險。根據該制度，倘本公司面臨任何潛在制裁風險，本公司則會向具備國際制裁法事宜必要專業知識及經驗的外聘知名國際法律顧問尋求意見。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制度在防止向受制裁國家及受制裁人士進行禁止或其他受限制銷售方面的效力。

### 股東權利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無任何變動。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細則刊登在本公司及創業板網站。

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於股東大會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且表決結果將於緊隨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分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hypebeast.xyz](http://hypebeast.xyz))。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就主要事項(包括重選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下列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乃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特別是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限：

- (a) 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賦予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合資格股東」)隨時有權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而有關大會須於提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 (b) 該要求書必須列明會議目的，由請求人簽署後遞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葵涌葵定路10-16號羅氏美光發展大廈12樓)，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該要求書可包括多份形式相類的文件，每份須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 (c) 要求書必須清楚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處理事宜的詳情，並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及隨附合理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決議案通知及傳遞有關股東所呈交陳述書產生的開支；
- (d) 要求書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於確定要求書為合適及適當時，董事會將根據細則的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充分通知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書核實為不適當或有關股東未能繳存足夠款項作為本公司上述用途的開支，則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知會此結果，而董事會不會因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e) 倘董事會未能在該要求書遞交後21天內召開有關大會，則合資格股東可按同樣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須向合資格股東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而令合資格股東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權益

股東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的任何查詢以書面形式郵寄至本公司。股東可將有關其權利的查詢或要求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 企業管治報告

##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深諳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提高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致為關鍵。本集團知悉透明及及時披露公司資料之重要性，其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本集團運營一個網站([hypebeast.xyz](http://hypebeast.xyz))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平台，網站上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之資料及最新消息，以供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可透過以下方式向本公司發出書面諮詢或請求：

地址：香港葵涌葵定路10-16號12樓

電郵：[info@hypebeast.com](mailto:info@hypebeast.com)

本公司十分重視股東週年大會，因為其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一個直接溝通的重要機會。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盡量出席會議，以及所有股東會就股東週年大會獲發最少二十個完整營業日通知，並獲鼓勵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 範圍及報告期間

此份報告為本集團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詳列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等各方面之表現。報告內容及模式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規則附錄27所規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披露。

本集團乃一家數碼媒體公司，主要業務為通過網上數字媒體平台提供廣告服務及透過電商平台銷售服裝。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主要涵蓋本集團主要參與之業務，時段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整個財政年度內有關環境及社會兩個主要範疇之整體表現。

## 權益人之參與及重要性

為確定本集團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所彙報之內容，對本集團來說乃是最重要的方向，本集團的主要權益人，包括僱員、管理層、股東及供應商已定期參與討論，及提出相關意見，以協助本集團定出報告的披露方向，並為未來業務潛在增長提出方向，適當應付未來挑戰。

## 可持續發展使命與願景

### 使命

透過文化先行的媒體內容及年輕文化的最新潮流豐富大家的生活，建立人與人之間的聯繫，為環球受眾及讀者構建現代文化，此乃本公司的使命所在。因此，傳遞啟迪信息是我們業務的核心焦點。我們一直立志為讀者創造盡悉世間趣事的平台。

本公司圍繞並主要由千禧時代全球社區的追隨者建立，彼等重視及關注世界當下的環境及社會問題。我們就有關環境及社會問題的營運模式，作出堅定的承諾並堅守責任感。

### 環境、社會及管治之願景

作為數碼時代及電子商務公司，我們大部分的交易於線上進行。我們的業務進行所需交易費及運費相對較低，從而減少所需的能源及時間以及排放，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因此我們較傳統行業而言有渾然天成的優勢。在我們對環境構成更大影響的地區，我們制定增進可持續發展的機制，包括與具環境責任感的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共事，及確保已為辦公室及工作場所考慮更環保的方案。

##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從社會角度看，我們重視公平的僱傭措施及為我們的僱員提供可行的最佳工作環境，以幫助彼等成功。通過結合招聘、人才管理及挽留以及發展策略，我們提拔僱員，並令每一位僱員可於本公司盡情發揮潛能。此外，我們相信我們的社會責任並不止步於勞動力層面。本公司透過決策及檢討程序中的監控程序及措施，對尊重知識產權、客戶隱私及反腐敗採取嚴格措施。

作為一所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公司建立堅實的管治文化及清廉的公司管理。誠如本報告別處的附註所示，我們重點推行一系列推廣環境可持續發展以及社會及社區發展的措施。

### A. 環境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主要活動而產生的碳排放包括香港總部的電力消耗。由於本集團的主要工作場所為一般辦公室，且我們主要透過網上方式與客戶進行產品交易，所以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並不涉及直接生產及排放空氣、水質及土地污染。

本集團間接排放溫室氣體主要與總辦事處之電力消耗有關。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耗電總量為186,690千瓦時。本集團之總辦公面積為21,586平方呎，而本公司香港總部之營運佔其排放量100%。

本集團電商業務之物流方案為外包予第三方賣家。管理層強調外包賣家必須嚴格採取環保及可持續發展措施，並於我們作出與物流拍檔及賣家合作的決策時維持每年檢討有關指標，確保我們的業務在對環境構成最小影響的情況下繼續擴大及發展。我們於計算上述溫室氣體排放量時並無計及我們的第三方所產生的排放量。

於本集團計量範圍及重大性時，權益人認為，由於本集團差旅頻率較低及因業務性質使然，透過差旅產生之碳排放量微乎其微，故其排放量並無計入總排放量中。倘業務性質發生變動，本集團將考慮把差旅所產生排放量計入總排放量。

#### 減少排放所作出的努力

1. 本集團主要通過數碼媒體及電子商務平台向客戶傳遞信息並進行交易。相較傳統實體店或服務提供商，這為客戶提供便利的方式，以獲取商品、服務及線上諮詢，縮減客戶消耗之時間及能量。此外，能源消耗遠低於實體零售店的供應商。我們業務的此種性質自然有助於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及排放水平。

##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2. 我們為香港總辦事處安裝燈飾，相較傳統白熾燈或熒光燈極大減少能源消耗。此外，本集團提倡節約能源。管理層尤其鼓勵僱員在連續多天假期或休假的期間，離開辦公室前關閉電力設備(包括電腦、熒幕及檯燈)。
3. 辦公室配備節能冷氣、雪櫃及公共區間設備。
4. 本集團政策並未明確授權購買及使用節能電器及其他產品，但實際上，採購的為節能產品。我們將於未來增加採購節能產品之政策。

### 資源使用

由於我們的性質為數字媒體及電商平台，我們並不涉及直接製造及生產商品。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並不消耗大量原材料及資源。

本集團之主要資源消耗與其香港總部之用紙及用水有關。我們一般辦公室人均用水量相對較低。惟自來水源自市政府水務供應商外，並無使用其他天然水資源如地表水或地下水。於報告期間，用水總量為151,840公升。

於報告期間，合共1,400公斤紙張主要用於文件影印。辦公室之用紙量按每名僱員基準並不屬重大。

於本年度，50,504個包裝箱用作包裝電商產品寄予客戶。我們認為所消耗的包裝箱就我們電商業務的規模及用量而言屬合理。

此外，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相關環保法律及法規之不合規事件。

未來，本集團將積極減少能源消耗並為環保作進一步努力。

### 減少廢棄物所作出的努力

1. 作為一家數碼媒體公司，我們業務之性質並不需要消耗大量資源或產生大量廢棄物，對環境之影響較細微。
2. 本集團之政策並無規定再用文件草擬本之印刷紙張，亦無提前設置影印機為雙面影印。惟實際上，我們的僱員已養成僅用回收紙張影印草擬本並在可能情況下使用雙面影印。
3. 於工作時間，行政人員檢查用水情況。確保水龍頭在不使用時關閉。我們於辦公室安裝有效飲用水過濾系統，並鼓勵員工飲用濾過水而非瓶裝水。
4. 我們鼓勵使用可再用餐具，不使用紙餐具及塑料餐具。
5. 收集廢墨盒並送至指定回收商。

#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 B. 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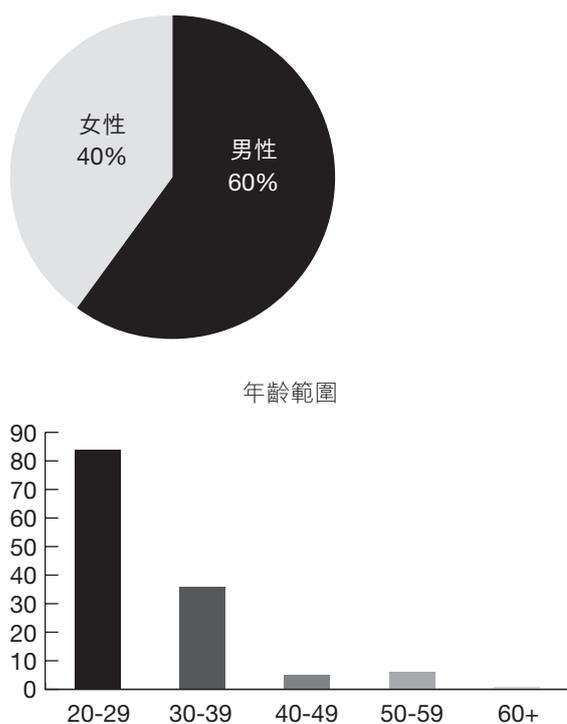
### 僱傭及勞工常規

#### 僱傭

僱員為本集團的最寶貴資產。除遵守勞工法例外，就招募、晉升、終止合同、公時、平等機會、多元文化及反歧視程序及政策而言，本集團嚴格按照規章制度及遵循最佳做法。本集團嚴禁僱用未成年人或強制勞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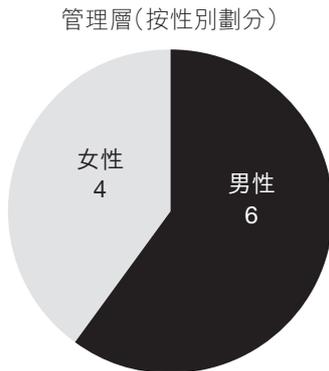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32名全職僱員。

以下表格列載本集團整體僱員性別和年齡分布：



##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以下表格顯示管理層之性別比率：



明確的反歧視政策乃頒佈於僱員手冊。本集團基於僱員的資質及強項篩選及提拔員工，並不帶有種族、宗教、出生國籍、膚色、性別、性取向、性別認同或表達、年齡或傷殘之歧視或考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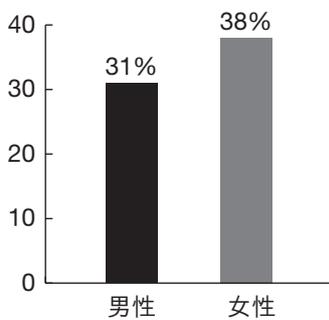
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包括保健及牙科等醫療福利、租金補償計劃、提拔及晉級機會，以吸引及挽留人才。員工薪酬乃以客觀市場數據及外部薪酬報告為基準。此外，我們設有定期審閱僱員績效表現政策，薪金調整是每年績效評估程序的一部分。

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工法例的標準工時及公眾假期之政策。本集團一向以人為本，除必要外，並不提倡員工加班或超時工作。

### 年度流失率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員工流失率是34%。

員工流失率(按性別劃分)：



#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 本集團其他福利

除醫療及牙科保險外，本集團提供其他福利，包括租金報銷、健身室會員折扣、公司贊助的員工戶外活動、網上店鋪員工折扣、寵物友好辦公室、備有電子遊戲機、電視及乒乓球桌的活動室、每週新鮮水果供應以及咖啡機。

##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現時為新員工提供入職培訓。經員工及其直接主管以及人力資源團隊共同確立學習需要後，員工基於特別情況參與有關彼等工作領域的培訓課程。人力資源團隊亦向經理提供關乎管理議題事項的培訓及輔導。新的一年，本集團將開設Hypebeast獎學金，合資格僱員可獲得公司承諾現金款項以支持其專業能力發展。

##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的健康與安全的政策遵照職業安全健康局定下的規則與指引訂立，旨在提供及維持工作環境安全及健康。本集團透過宣揚安全教育及指引如伸展活動，以免因長時間坐在工作桌前出現勞損、疲勞及受傷，以提升僱員對安全及健康工作環境的認識。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人體工學辦公椅及辦公桌，優化工作環境及坐姿。前臂與手臂成正角，椅背可調較高低及傾斜度。員工可調較坐位高低直至與大腿平行，小腿垂直及雙足可平放地上。椅子的底部穩固，如有需要會設有滑輪等等。本集團亦會使用空氣過濾器，定期測試空氣質素及清洗冷氣系統。

## 員工交流

本集團透過不同溝通渠道積極聯繫及激勵僱員。並通過內部培訓讓員工分享工作經驗及工作技能。

## 勞工準則

本集團業務從不僱用未成年人或強制勞工。本集團在錄取員工過程中，會對員工進行背景審查，以確保員工年齡達法定標準，保證我們遵守勞工法例及法規。

## 知識產權

本集團非常重視知識產權。本集團設有政策在全集團範圍內嚴禁下載或使用盜版軟件。我們亦積極監控社論業務所用的媒體內容及圖片附帶的著作權，確保我們已註明所有來源及遵守版權法律及準則。

##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本集團在所有員工受僱用時簽署的勞動合同及保密協議內，均有詳細及嚴格的條文，保護員工及本集團雙方的知識產權。

### 客戶私穩

本集團提供電商業務支付平台，當中涉及大量公眾用戶，保護客戶私穩及保障個人資料至關重要。本集團對存取權限實行嚴格控制，只有部分員工有權獲取客戶資料。我們設有軟件防火牆保護伺服器，並定期進行數據備份。

我們的工程團隊監察資訊網絡的穩定，並採用多線路、內置冗餘、備用機、及廿四小時維護監控的方式，以防網絡異常斷線。

### 產品責任

#### 品質監控

本集團堅持向電子商貿客戶交付優質產品，並已成立品質監控程序，確保所有抵達倉庫及最終送予客戶的所有產品均經細心檢驗，以達到嚴謹的品質標準。產品運抵倉庫後，倉庫團隊會檢驗及交替核查，保證所有產品為全新，並無任何明顯的瑕疵。檢驗完成後，團隊會小心將有關物品放在指定的架子及倉庫位置。

本集團產品存放的倉庫穩妥，設有24小時監察系統；在一般營業時間以外仍然鎖上，以防未獲授權存取。倉庫全年開設冷氣，以免產品受潮或受其他損害。

物流團隊接獲客戶訂單後，將作最後一次檢驗及交替核查由倉庫團隊遞交的產品，確保在包裝向客戶付運前並無損壞或存有瑕疵。

#### 客戶查詢

為尊貴客戶提供上乘的客戶服務對本集團至為重要，本集團已成立客戶支援代表團隊，處理客戶經由電郵、即時對話及電話的查詢。世界各地的客戶可透過上述途徑解決疑問，及就彼等的訂單或產品作出提問，一般預計在3至4小時內獲得解答。客戶服務經理會檢討及監察處理客戶查詢，確保彼等處理任何投訴貫徹我們向客戶提供的優質服務宗旨。客戶服務經理透過客戶意見調查，最少每週檢閱客戶意見，以確保達致優質標準。

#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 反貪污

本集團對僱員收受禮品及享樂以及向品牌及零售商索取折扣方面設有嚴格政策。我們嚴禁濫用公司店鋪折扣及公司品牌商品的行為。

根據採購政策，本集團基於聲譽、社會及環境效益、社交媒體影響力及未來增長前景等多項因素評估供應商。

## C. 小區投資

年內，本集團參與香港「Sheer Bra Drive」活動，這是為生活在亞洲窮困貧瘠地區女士而設的胸圍捐贈計劃。

來年，本集團亦計劃收集遭捨棄及未售出的運動鞋，捐贈予香港慈善機構基督教勵行會。本集團亦覓得另一個為弱勢青少年提供服務及支援的非政府組織，本集團及其僱員正積極研究如何對其作出捐助。

## 本集團之未來路向

本集團將持續努力，物色捐贈及贊助對象以及鼓勵員工投身社區活動，改善環境及社會責任指標。

# 董事會 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公司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為籌備上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進行重組，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成為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數碼內容及網站廣告位以及營運網店。

##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第55至58頁。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各節中，其內容包括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採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進行的本集團業務分析、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的詳情、本集團日後業務可能發展之跡象及就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討論以及與持份者之關係。此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 董事會 報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儲備約為94,300,000港元，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得出。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除上市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的已刊載業績與資產及負債載於本年報第102頁，有關資料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過往四個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之條款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條文。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獲授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讓本公司能夠向經選定參與人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貢獻本公司的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董事會 報告

詳情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1. 目的	<p>鼓勵合資格人士於日後充份發揮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之貢獻給予獎勵、吸納及挽留該等合資格人士或與彼等保持緊密無間之關係，該等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表現、增長或成就至為重要及／或彼等之貢獻確實或將會有利於本集團之表現、增長或成就。</p>	<p>鼓勵合資格人士於日後充份發揮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之貢獻給予獎勵、吸納及挽留該等合資格人士或與彼等保持緊密無間之關係，該等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表現、增長或成就至為重要及／或彼等之貢獻確實或將會有利於本集團之表現、增長或成就，而本集團可藉此吸納及挽留資深及能幹之員工及／或對彼等過往所作出之貢獻加以獎勵。</p>
2. 參與者	<p>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建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之其他僱員、任何建議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當時調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全職或兼職工作之任何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之個人或實體、任何上述人士之密切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p>	
3. 可供發行股份總數	<p>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概無額外購股權可授出。</p>	<p>20,000,000股(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0%)</p>
4. 各參與者可獲授數目上限	<p>由董事會釐定。</p>	<p>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發行股份之0.1%／直至授出日期(包括當日)前十二個月總值不超過5,000,000港元</p> <p>其他參與者：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時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p>
		<p>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3(4)條及第23.04(1)條之適用規定。</p>

## 董事會 報告

詳情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5. 須行使購股權以認購證券之期限	董事會將通知各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限，須為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並須遵守購股權計劃下的提早終止條文。	
6. 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的最低期限	由董事會釐定。	
7. 接納要約	承授人正式簽署接納購股權附函連同於授出購股權要約函件所指定的期間，向本公司繳付代價1.00港元之授出股款。	
8.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由董事會釐定。	由董事會釐定，惟不會低於以下之最高者： (i) 普通股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 普通股於緊接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日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iii) 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面值。
9. 計劃的剩餘年期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屆滿。	其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起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 董事會 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股份行使價 (港元)	於上市日期 尚未行使購股權 所佔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購股權 所佔股份數目
僱員合共	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0.026	750,000	750,000
		由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0.026	8,250,000	8,250,000
		由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0.052	4,500,000	4,500,000
		由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0.078	6,000,000	6,000,000
		由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0.104	3,000,000	3,000,000
總計				<u>22,500,000</u>	<u>22,500,000</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並無購股權已授出／行使／注銷／失效。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並無購股權已授出／行使／注銷／失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 董事會 報告

## 權益掛鈎協議

除上文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或於年末亦概無存在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致使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權益掛鈎協議。

## 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馬柏榮先生  
李苑彤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麗琼女士  
關倩鸞女士  
黃啟智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馬柏榮先生及潘麗琼女士將於應屆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17至19頁。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或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會 報告

## 董事服務合約

各位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於此期間內，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署委任函，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委任函可根據其各自條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 獲准許彌償條文

惠及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目前已生效及於整年度有效。

##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之責任、工作量、投放於本集團的時間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彼等之薪酬及報酬待遇。為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的董事及其他僱員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集團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會 報告

本公司普通股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馬柏榮先生(附註1)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500,000,000	75%
李苑彤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1,500,000,000	75%

\* 百分比指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附註：

- 該等股份由馬柏榮先生的控制法團CORE Capital Group Limited(「CORE Capital」)持有。
- 李苑彤女士被視為通過其配偶馬柏榮先生的權益於1,5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關法團—本公司控股公司**CORE Capital Group Limited**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CORE Capital 普通股數目	佔CORE Capital 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馬柏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	100%
李苑彤女士	配偶權益	1	100%

\* 百分比指普通股數目除以CORE Capital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期貨及證券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獲授任何權利，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亦無行使有關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相關權利。

# 董事會 報告

##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擁有5%或以上權益，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股東名冊內：

本公司普通股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CORE Capital (附註)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75%

\* 百分比指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附註：CORE Capital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一段內馬柏榮先生的權益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股東名冊內。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客戶所佔收益百分比載列如下：

### 收益

- 最大客戶：4.9%
- 五大客戶總計：12.7%

# 董事會 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所佔服務成本的百分比載列如下：

## 收益成本

- 最大供應商：7.7%
- 五大供應商總計：30.7%

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於上述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71條獲豁免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董事確認本公司已維持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競爭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而任何有關人士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相關緊密聯繫人士之董事、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概無參與會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與本集團構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並確認彼等概無參與任何與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 報告

##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據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告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與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或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權益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第20至29頁。

## 核數師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重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柏榮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 獨立核數師 報告

# Deloitte.

# 德勤

致HYPEBEAST LIMITED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計列載於第55至58頁的Hypebeast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獨立核數師 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

吾等將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列作關鍵審計事項，皆因決定金額是否可收回時，須參考綜合考慮因素，包括過往年份違約比率、客戶以往支付模式、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檔案及年末後結算款項才作重大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約53,58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

### 吾等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的審計程序包括：

- 理解管理層如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
- 參考客戶以往支付模式、過往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日數、賬齡分析及期後貿易應收款項結算，以評估管理層決定可收回金額的判斷；
- 按抽樣基準，與來源文件比較檢測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及
- 按抽樣基準，與原有文件比較檢測貿易結算款項。

# 獨立核數師 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存貨撇減

吾等將存貨撇減列作關鍵審計事項，皆因在辨別存貨時須作重大判斷，相關存貨的售價低於賬面值，或按綜合考慮因素包括存貨狀況及年結後銷售情況，在可見將來難以出售。

撇減的金額為存貨的賬面值及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量。管理層在估計可變現淨值時，根據存貨的估計售價減作出銷售時所有必要的估計成本。倘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可能出現重大撇減。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存貨賬面值約11,817,000港元，當中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撇減492,000港元。

### 吾等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有關存貨撇減的審計程序包括：

- 理解管理層如何評估存貨估值；
- 參考(1)過往銷售模式及去年經驗包括存貨比率(即存貨週轉日數)、(2)存貨賬齡分析、(3)期後銷售，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估計的方法及應用的假設是否合理；
- 按抽樣基準，測試來源文件的賬齡分析；及
- 按抽樣基準，測試來源文件在年結後的售價。

# 獨立核數師 報告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負責管治人士就綜合帳項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負責管治人士負有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獨立核數師 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吾等經協定委聘條款，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獨立核數師 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負責管治人士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負責管治人士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負責管治人士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袁永恒。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 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6	<b>217,620</b>	151,863
收益成本		<b>(95,305)</b>	(60,733)
毛利		<b>122,315</b>	91,130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b>(756)</b>	(1,402)
銷售及營銷開支		<b>(48,616)</b>	(31,422)
行政及經營開支		<b>(44,559)</b>	(33,665)
上市開支		-	(15,561)
融資成本	7	<b>(323)</b>	(293)
除稅前溢利		<b>28,061</b>	8,787
所得稅開支	9	<b>(4,756)</b>	(4,57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0	<b>23,305</b>	4,216
每股盈利	13		
— 基本(港仙)		<b>1.17</b>	0.26

#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640	2,475
租金按金		456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	4,051
		<b>5,096</b>	<b>6,52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	11,817	12,9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57,013	40,333
一名董事結欠款項	17	-	3,0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5,00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67,931	9,179
		<b>141,762</b>	<b>65,482</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45,663	32,421
結欠一名關連方的款項	17	-	122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20	5,013	11,292
應付稅項		1,631	2,325
		<b>52,307</b>	<b>46,160</b>
流動資產淨值		<b>89,455</b>	<b>19,322</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94,551</b>	<b>25,848</b>
遞延稅項負債	21	221	97
資產淨值		<b>94,330</b>	<b>25,751</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2	20,000	1
股本溢價		25,275	-
累計溢利		49,055	25,750
		<b>94,330</b>	<b>25,751</b>

第55至10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董事

#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	-	21,534	21,53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4,216	4,216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	-	25,750	25,75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3,305	23,305
資本化發行	15,999	(15,999)	-	-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4,000	48,000	-	52,000
配售時發行股份所產生開支	-	(6,726)	-	(6,726)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	25,275	49,055	94,330

#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28,061	8,78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35	1,24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虧損(收益)	8	(369)
呆賬撥備	416	1,024
存貨撇減	492	441
融資成本	323	293
利息收入	(1)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0,634	11,421
存貨減少(增加)	601	(2,812)
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7,552)	(24,793)
結欠一名關連方款項減少	(122)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8,038	22,914
經營產生之現金	31,599	6,705
已付所得稅	(5,326)	(2,099)
<b>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26,273</b>	<b>4,606</b>
<b>投資活動</b>		
一名董事償還款項	4,742	-
已收利息	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35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508)	(997)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950)	(4,051)
墊款予一名董事	-	(2,706)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b>	<b>285</b>	<b>(7,395)</b>
<b>融資活動</b>		
透過配售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52,000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200	15,732
已付上市開支	(13,204)	(4,101)
償還銀行借貸	(7,479)	(6,493)
就銀行借貸已付利息	(323)	(288)
償還融資租賃	-	(80)
就融資租賃已付利息	-	(5)
<b>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32,194</b>	<b>4,76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58,752</b>	<b>1,976</b>
<b>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9,179</b>	<b>7,203</b>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b>67,931</b>	<b>9,179</b>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首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上市」)。

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葵涌葵定路10-16號羅氏美光發展大廈12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數碼內容及網站廣告位及經營網上店。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CORE Capital Group Limited(「CORE Capital」)(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其最終控制方為馬柏榮先生(「馬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根據下述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成為現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集團重組」)。

根據集團重組，101 Media Lab Limited(本集團唯一營運附屬公司)由馬先生單獨擁有。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集團進行下列重組步驟：

- (1)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CORE Capital註冊成立，作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而馬先生為唯一股東；
- (2)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本公司與COREone Limited(「COREone」)分別註冊成立，作為CORE Capital的全資附屬公司；
- (3)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馬先生將101 Media Lab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COREone。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續)

上述步驟完成後，101 Media Lab Limited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因集團重組而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假設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而編製。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期間或自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且維持不變。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4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移投資物業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交易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加入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的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作進一步修訂，加入對一般對沖會計處理法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個經修訂版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主要加入(a)財務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闡述如下：

- 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確認的所有財務資產須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在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投資及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在透過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財務資產達成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工具，及在合約條款中產生的現金流量有指定日期，該現金流量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欠款的本金和利息，此等債務工具通常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均按其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股本投資(非持作買賣用途)公平值的其後變動，一般只有股息收入可於損益賬獲確認。
- 就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財務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因財務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引致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引致或擴大損益賬中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財務負債信貸風險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全部金額，於損益賬呈列。
- 就財務資產的減值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需要實體於每結算日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信貸虧損的預期變動入賬，以反映自開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換言之，再毋須待信貸事件發生方確認信貸虧損。
- 新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目前提供的三類對沖會計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會計法向可作對沖會計之交易類別引入更大靈活性，尤其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及可作對沖會計之非財務項目之風險部分之類別。此外，追溯計量效用測試已移除，亦已引入增加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披露規定。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未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然而，直至本集團完成詳細審查前，實際上難以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提供合理估算。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經已頒佈，制定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來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及相關詮釋的收入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入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定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識別履約責任、委托人與代理的考量及許可證申請指引之澄清。

董事預期日後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之呈報金額及披露事項產生影響。然而，在本集團完成詳細分析前，提供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合理估計屬不切實際。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一個綜合模式以供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和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它將取代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為基準。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就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已被移除，並由另一種模式取代，該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並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初步確認。其後，租賃負債(其中包括)經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所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其將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如附註26所載，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3,35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234,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然而，在本公司董事未完成詳盡審閱前，不能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財務影響作出合理估計。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引致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引致的變動及非現金流量變動。尤其是，該等修訂規定以下融資活動引致的負債變動須予披露：(i)融資現金流量所引致變動；(ii)取得或失去對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的控制權所引致變動；(iii)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平值變動；及(v)其他變動。

有關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應用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准予提早應用。應用修訂本將導致須額外披露本集團的融資活動，尤其是應用時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提供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

除上述者外，董事預期，採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4.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含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以就換取商品及服務所給予的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按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一項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所得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計及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就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用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按此基準釐定，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疇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中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中無形資產的使用價值)除外。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按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數據整體對公平值計量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二或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計入第一級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具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能夠使用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的三項元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公司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收支均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且可有需要的情況下，對調整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符合本集團會計政策。

所有與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公平值計量，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銷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收益包括經網上店售賣貨品、提供廣告服務及網上雜誌出版所得收益。

### 經網上店售賣貨品

經網上店售賣貨品所得收益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同時須達成以下所有條件：

- 本集團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所售貨品持續管理權，亦不保留對所售貨品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 寄售

當於本集團網上店銷售的貨品為源於寄售安排(本集團實際上據此擔任持有實體貨品的代理，但並不承受所有風險及回報)，已收及應收代價於有關透過網上店銷售貨品的所有上述條件獲達成時確認為收益減寄售人承擔的所有成本及寄售人的利潤。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收益確認(續)

#### 提供廣告服務

##### 提供廣告位

提供廣告位服務所得收入於宣傳期內按直線法於所有下列條件獲達成時確認：

- 交易涉及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於達成有關合約所載目標顯示率或點擊率時流向本集團；及
- 已提供涉及製作廣告的相關服務。

##### 創意代理企劃案

創意代理企劃案包括按項目基準制作廣告，包括拍攝、製片及於廣告位發佈前編輯工作及提供廣告位。創意代理企劃案的收入於公開發佈期內按直線法於所有下列條件獲達成時確認：

- 交易涉及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於達成有關合約所載目標顯示率或點擊率時流向本集團；及
- 已提供涉及製作廣告的相關服務。

#### 雜誌出版

雜誌出版所得收入在雜誌的存取授權已授予訂閱人士時確認。

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乃按時間累計，並參考未償還的本金以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為按財務資產預期年期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該資產於初始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

當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租賃即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外幣

就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編製之各個別集團實體交易之財務報表乃按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結算的貨幣項目按當時的匯率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入賬的非貨幣項目不作換算。

結算及再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間的損益。

###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擁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剔除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而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報的「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源自初始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資產及負債，則有關負債不予確認。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有關暫時差額撥回且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預期方式償還其負債的賬面值得出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用於提供服務或作行政管理用途之汽車(分類為融資租賃)，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折舊按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減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的餘值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往後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先進先出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會加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倘適用)的公平值或自其中扣減。

### 財務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財務資產的性質及用途並於初始確認時釐定。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財務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於財務資產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財務資產。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請參閱下文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列賬。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 財務工具(續)

### 財務資產(續)

### 財務資產減值

財務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財務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影響，則財務資產被視為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如拖欠或未能繳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如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其後仍會按整體基準評估是否減值。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逾平均信用期的延遲還款次數增加，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明顯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確認。

就所有財務資產而言，財務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而減少。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認為無法收回時，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的款項則計入損益。

倘隨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減少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中予以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逾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 財務工具(續)

####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本集團僅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財務資產及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全面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差額已於損益確認。

#### 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與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由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於財務負債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及銀行借貸，於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取消確認

財務負債於及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取消確認。已取消確認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 有形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有形資產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以釐定任何可能出現的減值虧損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確定合理貫徹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可確定合理貫徹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有關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予調整)特有的風險。

倘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的賬面值增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所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 借款成本

借貸成本如並無撥充資本並歸於合資格資產，則會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4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顯然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按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得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檢討。對會計估計作出修訂時，倘有關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期間，則會於當期確認該修訂，倘有關修訂影響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會於當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判斷

以下為本集團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對於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重要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請參閱下文)。

### 作為負責人或代理確認收益

董事釐定集團實體於產生收益的活動中是否擔任負責人或代理時會考慮銷售交易之特定元素及合約條款，並行使判斷。特別是當本集團根據相關協議擔任代理以於其網上店銷售產品，銷售即視為寄售。就有關交易之已收及應收代價會確認為服務收入，服務收入乃根據收益減寄售人分擔的所有成本計算；當本集團訂立其他安排擔任負責人，收益根據附註4所述會計政策按總額基準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淨額基準確認的寄售銷售總額分別約為5,88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088,000港元)。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估計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時，管理層在各報過期末各個別應收款項時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如過往年度的違約率、客戶過往的付款模式、可收回結餘的賬齡組合及在年結後結付款的客觀證據作評估。

當存在減值虧損的客觀憑證時，本集團會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倘未來現金流量的實際金額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53,5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4,276,000港元)，其已分別扣減呆賬撥備約零港元(二零一六年：725,000港元)。

### 估計存貨撇減

當有客觀價值撇減憑證顯示存貨處於滯銷狀況或存貨賬面值低於可變現淨值，撇減金額會按資產賬面值與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量。董事根據估計存貨售價減所有估計就作出銷售所必要之成本，估算可變現淨值。倘未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則可能產生重大撇減。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約為11,81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91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撇減存貨約49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41,000港元)。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向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類型。行政總裁選擇根據業務分部類別及各分部提供的貨品及服務性質差異組織本集團的業績。釐定本集團的營運分部時，概無合併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的營運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如下：

- 數碼媒體分部 — 提供廣告服務及發行雜誌
- 電子商務分部 — 經營銷售第三方服裝、鞋具及配飾的網上商店

下表為本集團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碼媒體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益－外部客戶：			
提供廣告服務	148,679	–	148,679
發行雜誌	1,714	–	1,714
經營網上店(附註)	–	67,227	67,227
分部收益總額	150,393	67,227	217,620
分部業績	39,115	2,435	41,550
財務成本			(323)
未分配開支			(13,166)
除稅前溢利			28,061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碼媒體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益—外部客戶：			
提供廣告服務	94,586	—	94,586
發行雜誌	761	—	761
經營網上店(附註)	—	56,516	56,516
分部收益總額	95,347	56,516	151,863
分部業績	28,808	3,980	32,788
財務成本			(293)
未分配開支			(23,708)
除稅前溢利			8,787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網上店營運的收益包括寄售的佣金費總額分別約5,889,000港元及5,088,000港元。餘額分別約61,338,000港元及51,428,000港元代表經網上店銷售的貨品銷售額。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當中未分配融資成本、中央行政成本及上表所述與分部並非直接相關的其他未分配開支(包括折舊開支、租金開支、上市開支及董事酬金)。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計量，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為本集團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數碼媒體	52,715	32,092
電子商務	12,677	15,989
分部資產總額	<b>65,392</b>	48,081
可呈報分部總計與集團總計對賬：		
分部資產	<b>65,392</b>	48,081
未分配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40	2,475
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894	5,162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3,0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1	4,051
銀行結餘及現金	67,931	9,179
綜合資產總額	<b>146,858</b>	72,008
可呈報分部負債		
數碼媒體	10,592	10,476
電子商務	3,353	3,981
分部負債總額	<b>13,945</b>	14,457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總計與集團總計對賬：		
分部負債	<b>13,945</b>	14,457
未分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累計開支	<b>31,718</b>	17,964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22
銀行借貸	<b>5,013</b>	11,292
應付稅項	<b>1,631</b>	2,325
遞延稅項負債	<b>221</b>	97
綜合負債總額	<b>52,528</b>	46,257

為監察分部間的分部表現及收集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不包括與各分部不相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不包括與各分部不相關的其他應付款項及累計開支、應付關聯方款項、銀行借貸、即期及遞延稅項負責。

### 其他分部資料

#### 二零一七年

計量分部損益及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數碼媒體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增加	-	-	-	<b>3,508</b>	<b>3,508</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	-	<b>8</b>	<b>8</b>
折舊	-	-	-	<b>1,335</b>	<b>1,335</b>
呆賬撥備	<b>416</b>	-	<b>416</b>	-	<b>416</b>
存貨撇減	-	<b>492</b>	<b>492</b>	-	<b>492</b>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二零一六年

計量分部損益及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數碼媒體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增加	-	-	-	997	9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	-	(369)	(369)
折舊	-	-	-	1,245	1,245
呆賬撥備	1,024	-	1,024	-	1,024
存貨撇減	-	441	441	-	441

### 地理資料

####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

下表詳列本集團按地理位置(電子商務分部的位置按網上銷售要求所在地釐定，數碼媒體分部則按客戶地點釐定)劃分的外部客戶收益分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國	112,783	82,588
香港	37,353	23,247
英國	16,979	17,462
其他(附註)	50,505	28,566
	<b>217,620</b>	<b>151,863</b>

附註：包括個別佔本集團於各相關報告期間的總收益不多於10%的其他國家。

####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僅於香港擁有業務，而以資產所在地區分，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報告期間，均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貸款	323	288
融資租賃	-	5
	<b>323</b>	<b>293</b>

##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呆賬撥備	416	1,024
匯兌虧損淨額	911	74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出售虧損(收益)	8	(369)
其他	(579)	-
	<b>756</b>	<b>1,402</b>

##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632	4,622
遞延稅項(附註21)：		
年內開支(抵免)	124	(51)
	<b>4,756</b>	<b>4,571</b>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規例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該等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須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8,061	8,787
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4,630	1,450
毋須繳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6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23	3,202
其他	3	(20)
年內稅項開支	4,756	4,571

## 10. 年內溢利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董事薪酬(附註11)	3,008	494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津貼	33,912	24,575
– 酌情花紅	3,895	2,598
– 退保福利計劃供款	1,577	1,017
董事及其他員工成本總額	42,392	28,684
核數師薪酬	900	86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3,537	26,3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35	1,245
網站內容更新開支(附註)	5,176	4,292
存貨撇減	492	441

附註：金額指就網頁內容更新已產生的開支及已付自由網誌撰稿人的款項，並記錄為「行政及經營開支」。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及僱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披露如下：

	馬先生 千港元 (附註a)	李苑彤女士 千港元 (附註b)	關倩鸞女士 千港元 (附註c)	黃啟智先生 千港元 (附註d)	潘麗琼女士 千港元 (附註e)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袍金	600	360	144	144	144	1,392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980	600	-	-	-	1,5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	-	-	36
	<b>1,598</b>	<b>978</b>	<b>144</b>	<b>144</b>	<b>144</b>	<b>3,008</b>
	馬先生 千港元 (附註a)	李苑彤女士 千港元 (附註b)	關倩鸞女士 千港元 (附註c)	黃啟智先生 千港元 (附註d)	潘麗琼女士 千港元 (附註e)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袍金	196	15	5	5	5	226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64	-	-	-	-	26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	-	-	-	-	4
	<b>464</b>	<b>15</b>	<b>5</b>	<b>5</b>	<b>5</b>	<b>494</b>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附註：

- (a) 馬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馬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彼於上文所披露之酬金包括彼擔任行政總裁提供服務所收取者。
- (b) 李苑彤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c) 關倩鸞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黃啟智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潘麗琼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主要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發放。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乃主要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發放。

### 僱員薪酬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名(二零一六年：無)為本公司董事，上述披露已包括彼等的薪酬。餘下三名(二零一六年：五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3,260	3,482
酌情花紅	210	38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3	71
	<b>3,523</b>	<b>3,935</b>

彼等的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b>3</b>	<b>5</b>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本集團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12. 股息

報告期間內，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擬派任何股息，且自各報告期末以來，亦概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13. 每股盈利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00股已發行普通股。本公司透過配售400,000,000股新股份、資本化1,599,999,900股股本，導致發行2,000,000,000股普通股的方式，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盈利</b>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b>23,305</b>	4,216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989,041</b>	1,600,000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已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完成的資本化發行股份而作出追溯調整，並假設重組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已生效。

由於兩個年度均沒有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具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2,154	722	2,159	1,037	6,072
添置	137	99	761	-	997
出售	-	-	(8)	(600)	(608)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291	821	2,912	437	6,461
添置	1,078	884	1,546	-	3,508
出售	-	-	(30)	-	(3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369	1,705	4,428	437	9,939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139	295	1,089	626	3,149
年內撥備	420	145	469	211	1,245
出售時對銷	-	-	(8)	(400)	(408)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559	440	1,550	437	3,986
年內撥備	522	206	607	-	1,335
出售時對銷	-	-	(22)	-	(2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081	646	2,135	437	5,299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288	1,059	2,293	-	4,64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732	381	1,362	-	2,475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以下年率根據直線基準折舊：

租賃裝修	25%或於租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傢具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賬面值為411,000港元的汽車屬於融資租賃安排項下。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集團出售融資租賃安排項下賬面值為200,000港元的汽車，代價為359,000港元，而賬面值為210,000港元的相關融資租賃安排被轉讓及終止確認。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出售收益369,000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分類為其他收益及虧損。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製成品	11,817	12,910

##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3,581	35,001
減：呆賬撥備	-	(725)
	53,581	34,276
墊支予員工	99	141
租金及水按金	465	588
支付予供應商之預付款項	2,868	1,227
遞延上市開支	-	4,101
總計	57,013	40,333

本集團向源於提供網站廣告位及創意代理項目的貿易客戶提供信貸期30至60日，而不會向網上店的客戶及雜誌認購人授出信貸期。下表為根據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60日內	41,159	26,187
61至90日	5,974	2,044
91至180日	4,648	5,598
181至365日	1,712	447
超過365日	88	-
	53,581	34,276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收債務，總賬面值約26,81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258,000港元)，其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根據過往經驗，金額仍屬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經本集團評估，所有概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均擁有良好信貸質素。

已逾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60日內	14,392	11,169
61至90日	5,974	2,044
91至180日	4,648	5,598
181至365日	1,712	447
超過365日	88	-
	<b>26,814</b>	<b>19,258</b>

###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725	1,662
就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416	1,024
撤銷	(1,141)	(1,961)
年末結餘	-	725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已扣除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72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的金額。管理層已審視該等欠款逾期已久的客戶的還款記錄，考慮到彼等的信貸質素惡化，而於報告期末後並無任何款項獲結付，故已就此悉數確認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包括處於清盤中或出現嚴重財政困難之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約1,14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61,000港元)。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應付一間關聯方及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a) 應付一間關聯方款項

該款項乃應付馬德源先生之款項，馬德源先生為馬先生的直系親屬。該金額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整筆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結算。

### (b)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一日	未償還最高金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馬先生	-	3,060	354	4,742	3,060

該金額屬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整筆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結算。

## 18.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而抵押予銀行的存款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當前市場年利率0.01%計息。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存款5,001,000港元已抵押(二零一六年：4,051,000港元)，以擔保銀行借貸及銀行融資。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前，銀行借貸及融資受限於隨時及任何情況下進行審閱，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按當前市場年利率0.01%計息。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5,757	3,937
遞延收益	5,187	44
應付佣金	3,001	3,363
應付上市開支	–	9,923
累計活動成本(附註)	19,050	7,113
累計員工花紅	5,299	2,598
應付審核及專業費用	1,110	1,1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6,259	4,333
	<b>45,663</b>	<b>32,421</b>

附註：活動成本撥備指就提供創意代理活動及媒體項目產生的累計開支，包括錄影及拍照。本集團於廣告期以直線法確認該等開支，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者相關的收益確認相符一致，並就服務供應商尚未發票的開支計提撥備。

貨品採購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下文所載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日內	4,286	2,491
31至60日	407	60
61至90日	5	320
超過90日	1,059	1,066
	<b>5,757</b>	<b>3,937</b>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銀行借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有擔保浮息	<b>5,013</b>	11,292
須償還賬面值(根據計劃償還期限)：		
— 一年內	<b>5,013</b>	7,478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3,814
	<b>5,013</b>	11,292
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賬面值(列入流動負債)	<b>5,013</b>	11,292

所提供擔保詳情載於附註27。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同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每年)：		
浮息借款	<b>2.75%至 4.25%</b>	2.75%至 4.25%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遞延稅項負債

下表列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48)
於損益計入	5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97)
於損益扣除	(124)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21)

## 22. 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股本指101 Media Lab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本之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	38,000,000	380,0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增加(附註)	5,962,000,000	59,620,0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6,000,000,000	60,000,000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日期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一股繳足股份	1	-
根據集團重組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發行股份	99	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00	1
資本化發行	1,599,999,900	15,999,999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400,000,000	4,000,0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00

附註：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設5,962,000,000股股份，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60,000,000港元(分為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資本風險管理

董事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將能夠繼續持續經營，並透過妥善平衡債務及權益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保持一致。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當中包括分別於附註17(a)及20披露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及銀行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權益。

董事不時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董事省覽各類資本的資本成本及相關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 24. 財務工具

###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財務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27,076</b>	51,295
<b>財務負債</b>		
按攤銷成本	<b>14,880</b>	29,747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付一名董事及關聯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已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執行適當措施。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財務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承受利率及外幣匯率變動的財務風險。各類市場風險詳情列述如下：

#### (i)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所承受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與浮息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有關。本公司目前並無就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訂立對沖工具。

本集團就財務負債承受的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詳述。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的港元計值借貸產生的港元最優惠利率波幅。

####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銀行借貸的利率風險釐定，並於編製時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之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呈報利率風險時使用相關銀行優惠利率可上浮或下降50個基點，指管理層對利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所作出的評估。

倘銀行借貸的浮動利率上浮／下降5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除稅後年內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2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7,000港元)。

由於所有銀行結餘之年利率低於0.01%，故並無呈列本集團銀行結餘之敏感度分析。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財務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ii) 外幣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進行若干營運交易，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密切監察外幣匯率風險及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美元(「美元」)	<b>99,610</b>	<b>4,459</b>	27,942	3,068

####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美元波動風險。由於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承受美元匯兌風險極為微少，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察及維持董事認為就撥付本集團的營運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而言屬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及未提取銀行融資水平。董事監察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及結欠董事及關連方款項。

下表詳述本集團就其財務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內容乃根據本集團財務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按照其可能需要支付財務負債的最早日期劃分。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為源自於報告期末的加權平均利率。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財務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銀行借貸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	9,867	-	9,867	9,867
	2.75	5,072	-	5,072	5,013
		<b>14,939</b>	<b>-</b>	<b>14,939</b>	<b>14,880</b>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銀行借貸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	18,333	-	18,333	18,333
	-	122	-	122	122
	2.75	11,667	-	11,667	11,292
		<b>30,122</b>	<b>-</b>	<b>30,122</b>	<b>29,747</b>

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文的銀行借貸納入上述到期分析「按要求償還或少於一年」時段內。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貸的賬面總值為5,01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292,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不認為銀行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該等銀行借貸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財務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文的銀行借貸的本金總額及利息現金流出。倘利息流量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按報告期末的加權平均利率計算未貼現金額。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文的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75	5,072	-	5,072	5,013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75	11,667	-	11,667	11,292

#### 信貸風險

倘於報告期末對手方未能履行彼等責任，則本集團因各類別已確認財務資產而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董事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應收款項。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充足的撥備。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承受信貸集中的風險，因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有13%(二零一六年：18%)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本集團最大客戶所欠，其主要從事提供廣告代理服務。關於該名客戶，由於其過往還款記錄良好，董事認為與該客戶結餘相關的信貸風險較低。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均為聲譽昭著的銀行。

####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已根據以折現現金流分析為基礎的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僱員福利

本集團為其所有合資格僱員實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信託人控制下之基金持有。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扣除的強積金計劃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1,61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21,000港元)。

## 26. 承擔

###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就物業的最低租賃付款	<b>2,581</b>	1,644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物業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2,772</b>	1,994
兩年內	<b>582</b>	2,240
	<b>3,354</b>	4,234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物業應付的租金。租賃乃經磋商訂立，而租金於一至兩年內固定。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營租賃承擔包括向李中明先生及陳麗娟女士(為馬先生的岳父岳母)作出的承擔1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0,000港元)(見附註27)。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與關連方之結餘詳情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之其他詳情外，本集團於年內亦與關連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District Distribution Co. Limited(附註)	購買存貨	-	997
District Distribution Co. Limited-Taiwan (附註)	訂閱雜誌	-	4
李中明先生及陳麗娟女士(附註)	董事宿舍	<b>180</b>	<b>180</b>

附註：李中明先生及陳麗娟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馬先生的岳父及岳母。本公司控股股東馬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向若干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District Distribution Co. Limited的全部權益。上述交易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止之金額。

除上述者外，賬面值約11,292,000港元的銀行借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馬先生擔保。

###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董事被識別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薪酬載於附註11。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	本集團所持股權應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COREone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101 Media Lab Limited	香港	1,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廣告服務、經營網上店及出版雜誌
COREtwo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sup>#</sup>	1美元	100%	-	-	-	未有經營
Hypebeast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sup>#</sup>	5,000美元	-	-	100%	-	未有經營
HBX New York Inc.	美國 <sup>*</sup>	100美元	-	-	100%	-	未有經營

<sup>#</sup> COREtwo Limited及Hypebeast Inc.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新註冊成立。

<sup>\*</sup> HBX New York Inc.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新註冊成立。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有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29,693	-
於附屬公司之非上市投資	-	-
	<b>29,693</b>	-
<b>流動資產</b>		
銀行結餘及現金	8	-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1
	<b>8</b>	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	9,92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5,638
	-	15,561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b>8</b>	(15,560)
<b>資產(負債)淨額</b>	<b>29,701</b>	(15,560)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見附註22)	20,000	1
股本溢價	25,275	-
累計虧損	(15,574)	(15,561)
	<b>29,701</b>	(15,560)

###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發行股本	-	-	-
年內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	(15,561)	(15,56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	(15,561)	(15,561)
年內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	(13)	(13)
資本化發行	(15,999)	-	(15,999)
配售時發行股份所產生開支	(6,726)	-	(6,726)
根據配發發行股份	48,000	-	48,0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5,275	(15,574)	9,701

# 財務 概要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

## 業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b>217,620</b>	151,863	98,931	72,833
除稅前溢利	<b>28,061</b>	8,787	10,977	12,412
所得稅開支	<b>(4,756)</b>	(4,571)	(1,922)	(2,10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b>23,305</b>	4,216	9,055	10,306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總資產	<b>146,858</b>	72,008	33,680	33,412
總負債	<b>(52,528)</b>	(46,257)	(12,145)	(13,187)
淨資產	<b>94,330</b>	25,751	21,535	20,225